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朗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王伟、兰微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朗诣实业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诣实业”）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股东朗诣实业持股变动触发权益变动报告，包括主动减持以及因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被动减持（股份被动稀释）两种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前朗诣实业减持股份情况：

2019 年 7 月 26 日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朗诣实业通过交易所大宗交易与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 444.62 万股，减持完成后朗诣实业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为 9,990.2518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20%。具体减持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 年 7 月 26 日	3.28	168.77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 年 7 月 26 日	3.28	79.13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 年 9 月 6 日	3.26	34.47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 年 9 月 9 日	3.37	20.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 年 9 月 12 日	3.34	15.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 年 9 月 16 日	3.35	5.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 年 9 月 18 日	3.21	4.64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 年 9 月 19 日	3.23	68.61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20日	3.23	49.00 万股
合计				444.62

(2) 朗诣实业因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被减持情况:

2019年9月,常铝股份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周卫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12号文),向不超过10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2,176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的股本总数为795,581,976股,朗诣实业及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变更为12.56%。

(3) 非公开发行股份后朗诣实业减持情况:

2019年10月24日至2020年2月10日,朗诣实业通过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91.16万股,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84.27万股,合计减持2,575.43万股;减持完成后朗诣实业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为7,414.8218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32%。具体减持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4日	2.98	12.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5日	3.03	92.06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8日	3.05	47.05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1月6日	3.01	55.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1月7日	3.00	15.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1月8日	3.02	20.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1月14日	3.06	124.91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1月28日	2.87	312.5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1月29日	2.84	100.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2日	2.82	339.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4日	2.83	205.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18日	2.89	137.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18日	2.89	290.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20日	2.97	35.58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20日	2.97	172.08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24日	2.96	275.83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25日	2.96	4.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25日	2.94	21.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26日	2.95	19.11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26日	2.96	69.62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30日	3.05	12.87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年1月2日	3.16	3.39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年1月6日	3.44	4.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年1月6日	3.44	19.73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6日	4.10	60.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10日	4.25	128.70 万股
合计				2,575.43 万股

2、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75659.6471 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79558.1976 万股) 比例
兰微	无限售条件股份	389.3335	0.51%	389.3335	0.49%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7,190.3143	9.50%	4,170.2643	5.24%
上海朗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01.4169	3.44%	2,601.4169	3.27%
王伟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8071	0.34%	253.8071	0.32%
合计		10,434.8718	13.79%	7,414.8218	9.3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9年6月4日，公司发布《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9年7月30日，公司发布《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9年11月18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9年12月3日，公司发布《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1），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9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详见巨潮资讯网；

2、本次权益变动前，朗诣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10,434.871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5,659.6471 万股）的 13.7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朗诣实业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

股份 3,020.05 万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朗诣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7,414.821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9,558.1976 万股）的 9.32%。

本次权益变动比例 4.47%。鉴于上次权益变动比例 5.53%，超额减持 0.53%（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公告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及朗诣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累计上次超额减持变动比例，变动比例达 5%，触发权益变动。

3、朗诣实业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朗诣实业减持事项未违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5、朗诣实业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6、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 1、朗诣实业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二日